
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的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仍然适用。

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

1、其他应收款占比较高的风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 40.14 亿元，占合并口径总资产比例为 2.82%。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债务人均为安庆市当地政府部门或由地方政府部门控股的国有企业，回收风险较小。但如果未来发生较大的不利情形，可能导致往来款无法及时收回，从而影响发行人的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进而对本期债券的及时足额偿付产生不利影响。

2、资产流动性风险。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为 1,030.98 亿元，占合并口径总资产比例为 72.53%。若未来发行人存货出现积压或大幅跌价，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产生一定的影响。

3、对外担保风险。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5.55 亿元。如果被担保方不能及时偿还债务，公司可能存在代偿风险。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5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6
七、 中介机构情况.....	30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32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32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32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32
四、 资产情况.....	33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4
六、 负债情况.....	35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7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7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8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8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8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8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8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8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8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8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38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38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9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39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9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9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40
财务报表.....	42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42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同安控股	指	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本报告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公司债券而制作的《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4 年）》
实际控制人/控制人	指	安庆市财政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庆城投	指	安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庆实业	指	安庆市同庆实业有限公司
华茂股份	指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机构/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万、万元、亿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12 月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中文简称	同安控股
外文名称（如有）	TonganHolding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
法定代表人	王亮
注册资本（万元）	5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500,000.00
注册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 宜秀区振风大道 86 号
办公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 宜秀区振风大道 8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46000
公司网址（如有）	www.takg.com.cn
电子信箱	14686116@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盛丽君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安徽省安庆市宜秀区振风大道 86 号
电话	0556-5579786
传真	0556-5561728
电子信箱	14686116@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安庆市财政局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安庆市财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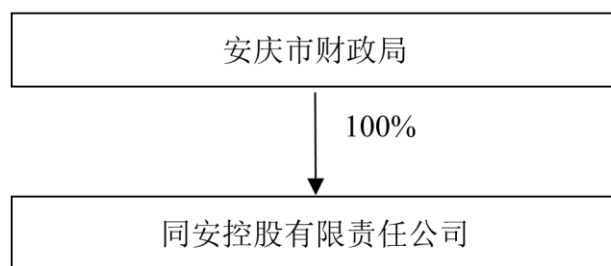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报告期末发行人控股股东持有发行人 100%股权，且不存在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报告期末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 100%股权，且不存在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监事	刘保卫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监事	吴琳	监事	离任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监事	查建新	监事	离任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监事	韩松	职工监事	离任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监事	刘燕群	职工监事	离任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5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35.71%。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王亮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王亮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陶红武、刘成义、汪奇、陈小中

发行人的监事：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已取消监事会及监事

发行人的总经理：王亮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张超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刘光辉、盛丽君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纺织产品生产与销售、城市基础设施和保障房项目建设、土地整理开发等。发行人子公司华茂集团（含下属上市公司华茂股份）主要从事纺织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子公司安庆城投、同庆实业主要从事市政道路、环境综合治理、棚户区改造项目、安置房项目、公租房项目建设等。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纺织产品业务板块、代建项目业务板块和土地整理业务板块等。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 行业情况

1） 纺织业

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纺织品生产和出口国之一，拥有庞大的纺织产业。纺织业在中国的地位和规模在全球范围内都是显著的。中国的纺织业涵盖了从纺纱、织造、印染、成衣等一系列生产环节，包括棉纺、毛纺、丝绸、化纤、麻类、针织、家纺等多个细分领域。

中国纺织业在过去几十年取得了快速的发展，但面临着一些挑战和机遇。一方面，随着人工成本的上升和环保法规的加强，中国纺织企业面临着生产成本的压力 and 环境污染治理的要求。另一方面，随着国内市场需求升级和消费者对品质和环保的关注度增加，纺织企业也面临着技术升级和创新的机遇。与发达国家棉纺织行业相比，由于技术与工艺上的差距，我国还只是纺织大国，而不是纺织强国。目前，我国棉纺织行业自身存在的问题仍然突出，主要包括：科技创新能力不足，高技术新型装备技术与国际先进水平有一定差距；自主品牌建设步伐滞后，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完善产业价值链形势紧迫；节能减排和淘汰落后产能任务艰巨，先进技术推广和技术改造工作有待加强；同质化重复建设现象依然存在，区域布局调整优化的任务繁重；国内棉花管理体制仍需进一步理顺，制约纺织工业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等问题仍然较多。为了保证企业自身的竞争能力，要提升技术水平，在提升生产技术水平、推动数字化、智能化和自动化生产等方面进行投入和创新，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拓展市场方面，在国内外市场上积极开展市场拓展，不仅继续加强传统出口市场，还加大了对国内市场的开发，注重品牌建设，提高产品附加值。提升环保水平方面，在环保方面加大投入，推动绿色生产，加强环境污染治理，推动循环经济和可持续发展。加强合作方面，积极与国内外的合作伙伴合作，加强技术交流、人才培养和市场开发，推动产学研用的深度融合，提升整体竞争力。拓展产业链方面在产业链上进行拓展，包括从原材料采购、产品设计、生产加工、品牌运营等多个环节，形成全产业链的布局，提高附加值和市场。

2）基础设施建设业

“十四五”时期，城市基础设施发展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对标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战略目标，围绕基础设施的体系化、品质化、绿色化、低碳化、智慧化发展，适度超前布局有利于引领产业发展和维护国家安全的设施，同时把握好超前建设的度，研究推出一批重大行动和改革举措，靠前安排、加快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建设宜居、绿色、韧性、智慧、人文城市。到 2025 年，城市建设方式和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基础设施体系化水平、运行效率和防风险能力显著提升，超大特大城市“城市病”得到有效缓解，基础设施运行更加高效，大中城市基础设施质量明显提升，中小城市基础设施短板加快补齐。

目前我国仍处于城市化转型之中，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将长期存在，同时，由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大，单纯依靠政府财力很难在短期内筹措建设资金。近年来，随着城市建设投融资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城市建设投资主体与融资渠道逐步朝多元化方向发展，以政府引导、产业化运作的市政公用设施经营管理体制逐步建立。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及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推进，行业市场需求也相应呈现稳步发展态势。

3）土地整理行业

土地整治指市或区县(自治县、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土地整治机构依据规定，根据国有土地供给计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与土地管理实际，对国有土地进行场地平整、道路铺设、供水、供电、供气等基础设施建设，将其变为可供建造房屋和各类设施的建设用地的行为。

土地是社会经济发展的基础和保障，其获取与利用条件是确定投资方向和规模的一个重要因素。近几年我国经济在投资和出口拉动下保持高速增长，固定资产投资增长过快，投资与消费比例出现失衡，贸易顺差增大导致外汇储备增多、人民币升值压力过大。为加强宏观调控、实现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国家赋予了国土管理部门参与宏观调控的新职能，将土地作为与金融手段相对应的重要“闸门”来抑制投资过快增长，调控国民经济运行。因此，土地整治行业是具有高度垄断性的行业，国家政策对该行业的发展起主导作用，政府可以通过调节土地供应总量、安排不同的土地用途来抑制或鼓励市场需求，有效引导投资方向和水平，实现调控经济运行的目的。

公司地处安庆市，安庆市目前处于城镇化快速发展阶段。根据安徽省提出的“城镇化率 2015 年 51%、2020 年 58%、2030 年 70%-73%”的目标，安庆城镇化具有巨大的发展潜力和提升空间。公司作为安庆市基础设施、产业投资以及国有资产运营主体，充分享受到

国家及地方政府政策导向和区位优势带来的政策资金支持及发展机遇。

（2）竞争优势

1）区域优势，安庆位于宁汉长江黄金水道之要津，具备三省交界、四圈交汇、承东启西、连南接北的独特区位优势。近年来国家和地方陆续颁布《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规划（修订）》《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等重要政策为安庆市快速发展奠定了基础。

2）政府支持优势，发行人是安庆市最重要的国有资本运营公司，长期以来得到了安庆市政府的大力支持，在安庆市市政基础设施、保障房建设、土地整理等业务中具有优势地位。2020年政府无偿向发行人子公司安庆城投和同庆产投注入资本金，增加资本公积23.06亿元。

3）品牌和技术优势，发行人子公司华茂股份致力于打造精品品牌，坚持走质量品牌效益型发展之路，是目前唯一的“中国棉纺织精品生产基地”，产品销往意大利、德国、日本及中国香港等高端市场，是国内外众多知名品牌优质供应商，在国际国内市场中确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乘风”牌纱线和“银波”牌高档坯布是“中国名牌产品”。企业连续多年跻身中国棉纺行业企业竞争力20强，是国家工信部“智能制造试点示范（棉纺智能工厂）”，是工信部和中国纺织联合会共同认定“重点跟踪培育纺织服装自主品牌企业”。

4）银企合作优势，发行人拥有良好的资信，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国家开发银行等金融机构一直保持着密切的合作关系。发行人积极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合作，多渠道、全方位地筹集城市建设资金，较好地保障了安庆市城市建设、产业投资和资本运营的资金需求。优良的资信水平和强大的持续融资能力将为发行人的业务开展和债务偿还提供充足的资金来源保障。

5）管理优势，发行人以经营城市、建设城市、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为己任，通过多年的投资运作，拥有上千亿的融资资历和近千个各类建设项目的投资管理经验。管理层及核心员工队伍相对稳定，丰富的项目运作经验全面提升了员工业务水平。发行人已经形成低成本、高质量、高效率的管理机制，在当前管理、运营项目多的情况下，能够保障公司较好地控制工程、运营质量和成本。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代建项目	36.64	30.96	15.48	43.83	32.31	27.13	16.02	36.35
纱、线	20.98	17.62	16.04	25.10	23.72	20.42	13.94	26.69
土地整理	1.16	1.01	13.04	1.39	3.82	3.32	13.04	4.29
布	10.06	9.39	6.75	12.04	11.22	10.49	6.43	12.62
管道施工与安装	3.39	2.83	16.51	4.06	3.02	2.36	22.01	3.40
自来水销售	1.58	1.32	16.60	1.89	1.41	1.29	8.42	1.59
主营业务-其他	6.74	5.36	20.57	8.07	10.13	8.89	12.25	11.39
其他业务	3.03	2.46	18.68	3.62	3.25	2.73	16.06	3.65
合计	83.58	70.94	15.13	100.00	88.87	76.62	13.78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占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营业收入或者毛利润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代建项目	代建项目	36.64	30.96	15.48	13.39	14.12	-3.37
纱、线	纱、线	20.98	17.62	16.04	-11.56	-13.72	15.09
布	布	10.06	9.39	6.75	-10.26	-10.57	4.96
合计	—	67.68	57.96	—	0.65	-0.13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4 年土地整理业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均同比下降 69.50%，主要系受地产市场下行影响，土地招拍挂成交及结算规模缩减，导致土地整理收入同比下降，营业成本随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024 年自来水销售板块毛利率同比上升 97.25%，主要系自来水销售规模扩大，而成本端保持相对稳定。

2024 年主营业务-其他板块中收入同比下降 33.43%，成本同比下降 39.74%，主要是毛利率较低的贸易收入及对应成本减少较多所致。2024 年主营业务-其他板块中毛利率同比上升 67.91%，主要是毛利率较高房屋租赁业务规模增长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

标

十四五期间，公司按照“实现一个目标”（打造成为区域性一流、市场化、专业化的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坚守两个定位”（政府战略意图的执行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引领者）、“履行三大职能”（区域战略投资、新兴产业培育、创新发展引领）、“构建四个板块”（产业投资板块、矿业投资板块、城建投资板块、国资运营板块）发展思路，实现由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实质性转变、由服务城市建设向引领地方产业转型升级和经营城市转变，构建“集团总部-板块公司-专业公司”三级架构，实现“融-投-建-管”一体化运营管理模式。

（1）产业投资板块

围绕市委市政府战略部署，助力城市产业发展，强力服务“双招双引”，培育上市公司，探索开展国际贸易供应链业务，推动我市主导产业聚集、壮大和升级，打造集基金投资、股权投资为一体的市级产业投资运营主体，构建“基金丛林”，实现产业强链补链延链。

（2）矿业投资板块

通过直接投资或与区县合作等方式，综合开发利用市内各类矿产资源及产业链延伸实体经济，打造集矿产资源开采、销售、深加工等为一体的专业化矿产资源投资运营主体，实现“资源资产化、资产资本化、资本证券化”，放大资源价值。

（3）城建投资板块

围绕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片区、园区）、设施安全、环境保护、维护管养等核心功能，通过市场化运作，打造集投资、设计、建设、运维、管养等为一体的城市综合运维服务主体，实现“融、投、建、管、营”一体化运营，提升经营城市和持续发展能力。

（4）国资运营板块

聚焦“城市治理完善”、“城市服务保障”功能，通过专业化运营，打造集环境治理、大数据、房产租售、户外广告、康养、停车场（泊位）、金融服务等为一体的城市经营性资源运营主体，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经营的政策性风险及对策

公司在进行市场化经营、实现经济效益的同时，承担着部分社会职能，在经营上仍然受到政策约束，公司与安庆政府相关部门的往来款规模较大，政策变动可能对公司正常的业务收益产生一定的影响。

对策：公司是安庆市国有资本运营主体，安庆市政府始终给予公司有力的政策支持。公司与政府的沟通、协商较为顺畅，为公司提供了稳定有利的政策环境。

（2）营运风险及对策

公司承担着安庆市国有资本运营的重任。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如果出现公司管理能力和资金筹措不足等情况，将增加公司的营运风险。基础设施建设收入及回款受到政府支付进度的影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对策：公司在当地政府部门的大力扶持和政策支持下，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内部管理和风险控制制度健全。通过资本运营加强对授权经营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提高公司的整体运营能力。同时，公司融资渠道较为顺畅，与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的合作较多，可以充分利用资本市场筹集社会资金，融资能力较强。

（3）土地整理风险及对策

公司子公司安庆城投受安庆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委托对开发整理地块进行征地补偿、拆迁安置和开发整理。土地开发整理受土地政策、房地产市场供需和城市建设规划等因素影响较大，若安庆市土地出让政策紧缩、房地产市场需求下降或是城市建设规划调整，都将可能会对公司土地整理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土地整理制度，能及时了解土地政策以及市场动态。同时公司将与安庆市相关政府部门保持沟通，采取必要措施降低业务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发行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拥有充分的独立性。

1、业务独立

发行人是由安庆市财政局 100%控股的企业，在授权范围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

2、人员独立

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和人事管理部门，并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发行人的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发行人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

3、资产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服务、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由公司自身独立控制并支配，控股股东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4、机构独立

发行人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已建立起了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5、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体系、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纳税、作出财务决策。公司根据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控股股东未干预公司的会计活动，公司独立运作，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定价机制已经在《财务会计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中做了明确规定。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发行人拟与关联人进行交易时，根据交易金额大小以及交易对象按规定提交相应层级审批。

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发行人内部对关联交易根据交易金额以及交易对象严格按照审批程序规定进行审批；发行人对达到一定金额和不同种类的交易标的聘请相应的中介机构进行审计或评估。

关联交易的定价机制：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拟交

易关联方与独立于该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根据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关联交易的披露安排：发行人将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由信息披露责任部门承担关联交易披露职责，保证关联交易依法依规披露。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其他应收款	1.51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5.80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同安 01
3、债券代码	138879.SH
4、发行日	2023 年 2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2 月 15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2 月 15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同安 02
3、债券代码	250270.SH
4、发行日	2023 年 3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3 月 10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10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	--

1、债券名称	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3 同安 03
3、债券代码	251927.SH
4、发行日	2023 年 7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8 月 1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2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一期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同安 01、21 同安债 01
3、债券代码	184003.SH、2180323.IB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13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8 月 13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8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二期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	-------------------------

2、债券简称	21 同安 02、21 同安债 02
3、债券代码	184057.SH、2180381.IB
4、发行日	2021 年 9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16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9 月 16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9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1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	23 同安 04
3、债券代码	252620.SH
4、发行日	2023 年 9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9 月 28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同安 01
3、债券代码	185992.SH
4、发行日	2022 年 7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7 月 13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7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同安 01
3、债券代码	256073.SH
4、发行日	2024 年 10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 年 10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7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计息，付息频率为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84003.SH、2180323.IB
债券简称	21 同安 01、21 同安债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4057.SH、2180381.IB
债券简称	21 同安 02、21 同安债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38879.SH
债券简称	23 同安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财务指标承诺、经营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监测频率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0270.SH
债券简称	23 同安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经营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监测频率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1927.SH
债券简称	23 同安 03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	交叉保护

称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监测频率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4003.SH、2180323.IB
债券简称	21 同安 01、21 同安债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事先约束、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监测频率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4057.SH、2180381.IB
债券简称	21 同安 02、21 同安债 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事先约束、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监测频率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2620.SH
债券简称	23 同安 04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监测频率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5992.SH
债券简称	22 同安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财务指标承诺、经营维持承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	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监测频率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未

监测和披露情况	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6073.SH
债券简称	24 同安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条款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监测频率进行监测，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保护条款。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63254.SH	20 同安 01	否	-	10.00	0	0
138879.SH	23 同安 01	否	-	4.00	0	0
250270.SH	23 同安 02	否	-	15.00	0	0
251927.SH	23 同安 03	否	-	10.00	0	0
184003.SH 、 2180323.IB	21 同安 01、 21 同安债 01	否	-	5.00	0	0
184057.SH 、 2180381.IB	21 同安 02、 21 同安债 02	否	-	5.00	0	0
252620.SH	23 同安 04	否	-	10.00	0	0
185992.SH	22 同安 01	否	-	15.00	0	0
256073.SH	24 同安 01	否	-	10.00	10.00	10.00

（二）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变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调整所履行的程序	变更调整的信息披露情况	变更调整的合法合规性（包括变更调整后的用途、履行程序、信息披露情况）
138879.SH	23 同安 01	本期公司债券募	将原计划用	适用简化	已于 2024	合法合规

		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股权投资。	于投资大数据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和安徽省新材料产业发展基金的出资款 1.3 亿元调整为偿还	程序召开持有人会议	年 5 月 13 日披露《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调整"23 同安 01" 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	--	---------------------	---	-----------	--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及所涉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所涉金额	固定资产投资情况及所涉金额	其他用途及所涉金额
163254.SH	20 同安 01	0	0	0	0	0	0
138879.SH	23 同安 01	1.30	1.30	0	0	0	0
250270.SH	23 同安 02	0	0	0	0	0	0
251927.SH	23 同安 03	0.19	0.19	0	0	0	0
184003.SH 、 2180323.IB	21 同安 01、 21 同安债 01	0	0	0	0	0	0
184057.SH 、 2180381.IB	21 同安 02、 21 同安债 02	0	0	0	0	0	0
252620.SH	23 同安 04	4.04	4.04	0	0	0	0
185992.SH	22 同安 01	0.58	0	0	0.58	0	0
256073.SH	24 同安 01	0	0	0	0	0	0

2.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运营效益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等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138879.SH	23 同安 01	2.7 亿元用于股权投资和基金出资，1.2 亿元通过同庆产投用于安徽省新能源汽车与智能网联汽车基金出资，0.7 亿元通过同庆产	项目正常运转	不适用	不适用

		投用于遨问创投基金出资，0.8 亿元通过同庆产投用于安庆百聚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出资。			
184003.SH 、 2180323.IB	21 同安 01、 21 同安债 01	截至 2024 年末，21 同安 01、21 同安债 01 募集资金投向的招商基金运作正常，未发生重大事项	截至 2024 年末，招商基金共计投资项目 32 个，整体投资成本 29.52 亿元，退出部分成本 10.51 亿元，退出部分收益 1.92 亿元。招商基金规模为 33.20 亿元，其中同庆产投出资规模 32.87 亿元，安庆市海源同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源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 0.33 亿元	不适用	不适用
184057.SH 、 2180381.IB	21 同安 02、 21 同安债 02	截至 2024 年末，21 同安 02、21 同安债 02 募集资金投向的招商基金运作正常，未发生重大事项	截至 2024 年末，招商基金共计投资项目 32 个，整体投资成本 29.52 亿元，退出部分成本 10.51 亿元，退出部分收益 1.92 亿元。招商基金规模为 33.20 亿元，其中同庆产投出资规模 32.87 亿元，安庆市海源同安投	不适用	不适用

			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源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 0.33 亿元		
185992.SH	22 同安 01	5.475 亿元用于股权投资和基金出资， 2.175 亿元投资于安庆市同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0.40 亿元投资于安徽同庆圆梦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0.10 亿元用于安庆市同庆智慧泊车有限公司， 2.80 亿元用于安庆红土科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出资。	项目正常运转	不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项目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是 ☒否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是 ☒否

3.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163254.SH	20 同安 01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偿还有息债务。	是	是	是	是
138879.SH	23 同安 01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股权投资及偿	是	是	是	是

		还有息债务				
250270.SH	23 同安 02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是	是	是	是
251927.SH	23 同安 03	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是	是	是	是
184003.SH、 2180323.IB	21 同安 01、21 同 安债 01	全部用于全资子公司安庆市同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向安庆市同安产业招商投资基金增资。	是	是	是	是
184057.SH、 2180381.IB	21 同安 02、21 同 安债 02	全部用于全资子公司安庆市同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向安庆市同安产业招商投资基金增资。	是	是	是	是
252620.SH	23 同安 04	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公司有息债务。	是	是	是	是
185992.SH	22 同安 01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5.475 亿元用于股权投资和基金出资，4.525 亿元用于偿还有息负债，4.42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是	是	是	是
256073.SH	24 同安 01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有息债务。	是	是	是	是

1. 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相关行为被处分处罚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38879.SH

债券简称	23 同安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间每年的 2 月 15 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6 年 2 月 1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具体偿债计划与偿债保障措施，以募集说明书披露为准。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0270.SH

债券简称	23 同安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本次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发行人将及时、足额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3 月 10 日。本次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本次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3 月 1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次债券兑付日为 2026 年 3 月 10 日。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次债券的本金兑付和利息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和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具体偿债计划与偿债保障措施，以募集说明书披露为准。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	无。

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1927.SH

债券简称	23 同安 03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本次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发行人将及时、足额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8 月 1 日。本次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本次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次债券兑付日为 2026 年 8 月 1 日。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次债券的本金兑付和利息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和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具体偿债计划与偿债保障措施，以募集说明书披露为准。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4003.SH、2180323.IB

债券简称	21 同安 01、21 同安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本期债券在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8 年 8 月 13 日；若投资者部分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6 年 8 月 13 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8 年 8 月 13 日；若投资者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计息期限自 2021 年 8 月 13 日至 2026 年 8 月 13 日。2022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8 月 13 日为上 1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8 月 13 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8 年 8 月 13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8 月 13 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具体偿债

	计划与偿债保障措施，以募集说明书披露为准。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4057.SH、2180381.IB

债券简称	21 同安 02、21 同安债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本期债券在计息期限内，每年付息一次。若投资者放弃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计息期限自 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2028 年 9 月 15 日；若投资者部分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2026 年 9 月 15 日，未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自 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2028 年 9 月 15 日；若投资者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计息期限自 2021 年 9 月 16 日至 2026 年 9 月 15 日。2022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9 月 16 日为上 1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9 月 16 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8 年 9 月 16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9 月 16 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具体偿债计划与偿债保障措施，以募集说明书披露为准。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2620.SH

债券简称	23 同安 04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本次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和募集资金运用管理，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发行人将及时、足额准备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本次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9 月 28 日。本次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本次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9 月 2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次债券兑付日为 2026 年 9 月 28 日。本次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次债券的本金

	兑付和利息支付将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兑付和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具体偿债计划与偿债保障措施，以募集说明书披露为准。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5992.SH

债券简称	22 同安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7 月 13 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7 年 7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具体偿债计划与偿债保障措施，以募集说明书披露为准。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256073.SH

债券简称	24 同安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为无担保债券。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7 年间每年的 10 月 29 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7 年 10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具体偿债计划与偿债保障措施，以募集说明书披露为准。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	按募集说明书约定执行。

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	--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22 至 9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宁云、刘润、惠云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38879.SH
债券简称	23 同安 01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证大五道口广场 11 楼
联系人	党军伟、陈琦
联系电话	021-60933192

债券代码	250270.SH
债券简称	23 同安 02
名称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 18 号国元大厦 12 楼
联系人	孟令雷
联系电话	0551-62207368

债券代码	251927.SH
债券简称	23 同安 03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层
联系人	吴明浩、袁毅博
联系电话	18668240350

债券代码	184003.SH、2180323.IB
债券简称	21 同安 01、21 同安债 01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联系人	张宝乐
联系电话	010-60833458

债券代码	184057.SH、2180381.IB
债券简称	21 同安 02、21 同安债 02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联系人	张宝乐
联系电话	010-60833458

债券代码	252620.SH
债券简称	23 同安 04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3 层
联系人	吴明浩、袁毅博
联系电话	18668240350

债券代码	185992.SH
债券简称	22 同安 01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证大五道口广场 11 楼
联系人	党军伟、陈琦
联系电话	021-60933192

债券代码	256073.SH
债券简称	24 同安 01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联系人	徐正伟、玄其龙、黄琰
联系电话	010-65051166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4003.SH、2180323.IB
债券简称	21 同安 01、21 同安债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6 号楼

债券代码	184057.SH、2180381.IB
债券简称	21 同安 02、21 同安债 02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银河 Soho6 号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三）前期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报表层次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根据税务稽查报告查补以前年度税费	追溯调整	合并报表	应交税费	72,251,267.79
			未分配利润	-72,251,267.79
根据税务稽查报告查补以前年度税费	追溯调整	母公司报表	应交税费	—
			未分配利润	—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 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 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等	58.74	-45.69	偿还有息负债导致货币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主要系权益工具投资	11.55	19.61	—
应收票据	主要系银行承兑票据、商业承兑票据	2.12	4.85	—
应收账款	应收业务往来账款	7.77	-3.82	—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1.2	4.18	—
预付款项	预付货款等	3.03	33.47	预付货款金额增加较多
其他应收款	应收往来款、投资款、土地补充款、借款等	40.14	-7.51	—
存货	代建工程、土地、库存商品、原材料等	1,030.98	-2.05	—
合同资产	合同结算资产	0.01	不适用	主要系合同结算收入结转金额较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待抵扣增值税、预缴所得税	1.1	-18.56	—
债权投资	委托贷款、其他债权投资	27.8	-33.01	委托贷款减少较多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款	15.99	-34.52	处置股权投资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等	72.58	2.52	—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	43.03	45.55	部分开发项目完工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用于出租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等	54.67	-5.33	—
在建工程	供水管网建设等在建工程	5.84	3.38	—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0.1	不适用	本期新增租赁导致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采矿权、特许经营权等	8.6	-5.73	—
商誉	华维产业商誉	0	0	—
长期待摊费用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0.09	-9.8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递延收益	1.4	47.2	系递延收益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额较上期增长较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采矿权款	34.76	7.32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存货	1,030.98	263.31	—	25.54
固定资产	54.67	0.59	—	1.08
投资性房地产	43.03	1.35	—	3.14
货币资金	58.74	0.14	—	0.24
应收账款	7.77	6.35	—	81.68
应收票据	2.12	1.31	—	61.74
无形资产	8.60	0.02	—	0.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76	8.27	—	23.80
在建工程	5.84	0.02	—	0.36
合计	1,246.52	281.37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存货	1,030.98	—	263.31	收益权质押、抵押	无重大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28.86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2 亿元，收回：7.11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1.77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75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3.24%，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83.00 亿元和 102.2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23.1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1.63	74.00	85.63	83.76
银行贷款	-	-	-	-	-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8.60	8.00	16.60	16.24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20.23	82.00	102.23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74.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764.04 亿元和 620.4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8.8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	-	50.95	97.50	148.45	23.93

债券					
银行贷款	-	22.82	345.29	368.10	59.3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26.20	77.68	103.88	16.74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99.97	520.47	620.43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92.8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31.90 亿元，且共有 12.4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6.23	14.60	11.15	—
应付票据	0.12	0.39	-67.99	银行承兑汇票减少
应付账款	3.86	4.42	-12.73	—
预收款项	0.05	-	-	预收租金增加
合同负债	1.81	1.74	4.29	—
应付职工薪酬	0.48	0.53	-10.08	—
应交税费	0.96	0.59	62.09	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2.48	8.28	-70.02	往来款余额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76	99.54	-15.86	—
递延收益	3.47	2.22	56.38	本期与资产相关的补助金额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0.60	0.65	-8.10	—
长期借款	345.29	425.07	-18.77	—
应付债券	97.50	136.20	-28.41	—
租赁负债	0.08	-	-	本期新增租赁
长期应付款	114.65	39.00	193.99	其他应付款中财政专项资金增加较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3	1.20	18.91	—
其他非流动负债	77.68	93.95	-17.32	—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2.28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28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安庆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	基础设施建设	625.85	387.89	41.06	6.11
安庆市同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是	100%	产业投资	250.76	141.58	45.16	4.03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56.16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5.55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0.61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1 同安 01、21 同安 02 募集资金均全部用于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安庆市同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庆产投”）向安庆市同安产业招商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招商基金”）增资。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末，招商基金运作正常，未发生重大事项。

截至 2024 年末，招商基金共计投资项目 32 个，整体投资成本 29.52 亿元，退出部分成本 10.51 亿元，退出部分收益 1.92 亿元。招商基金规模为 33.20 亿元，其中同庆产投出资规模 32.87 亿元，安庆市海源同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源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 0.33 亿元。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874,301,989.08	10,816,124,753.06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4,642,974.34	965,315,421.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212,304,876.05	202,480,043.19
应收账款	777,050,862.16	807,930,435.64
应收款项融资	120,237,959.66	115,418,210.46
预付款项	303,261,719.65	227,208,508.13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4,013,581,110.09	4,339,558,705.04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103,097,683,680.43	105,258,117,001.71
合同资产	1,401,146.19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09,691,603.96	134,691,222.05
流动资产合计	115,664,157,921.61	122,866,844,300.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2,779,859,731.27	4,149,945,824.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599,354,657.61	2,442,684,036.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257,601,866.95	7,079,078,907.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4,302,602,990.53	2,956,023,108.89
固定资产	5,467,067,918.40	5,774,622,433.73
在建工程	584,141,545.74	565,031,927.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9,791,079.74	-
无形资产	860,402,091.30	912,703,798.06
开发支出	-	-
商誉	275,946.90	275,946.90
长期待摊费用	9,493,916.42	10,532,535.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571,247.77	94,819,376.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76,237,570.20	3,239,231,662.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486,400,562.83	27,224,949,558.36
资产总计	142,150,558,484.44	150,091,793,858.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23,331,070.25	1,460,453,654.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2,451,180.61	38,903,774.66
应付账款	385,714,250.04	441,979,432.66
预收款项	4,601,110.33	-
合同负债	181,123,704.18	173,670,922.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47,992,502.61	53,374,316.62
应交税费	95,966,647.40	59,206,758.25
其他应付款	248,237,869.52	828,036,367.69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75,569,717.55	9,953,841,668.72
其他流动负债	59,514,484.26	64,759,815.79
流动负债合计	11,034,502,536.75	13,074,226,710.5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34,528,569,119.52	42,507,156,694.27
应付债券	9,750,000,000.00	13,62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8,450,661.17	-
长期应付款	11,464,625,692.55	3,899,621,788.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346,820,746.19	221,782,55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3,076,013.85	120,322,988.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7,768,009,513.81	9,395,114,726.25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009,551,747.09	69,763,998,750.80
负债合计	75,044,054,283.84	82,838,225,461.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45,044,316,827.75	45,620,892,659.7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546,311,843.06	513,895,844.88
专项储备	9,509,070.10	8,355,053.37
盈余公积	634,752,045.00	621,959,094.6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9,865,623,283.88	9,449,084,590.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100,513,069.79	61,214,187,242.80
少数股东权益	6,005,991,130.81	6,039,381,154.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106,504,200.60	67,253,568,397.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2,150,558,484.44	150,091,793,858.64

公司负责人：王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同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7,864,003.53	1,088,999,263.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	-
其他应收款	9,323,407,113.77	8,473,588,968.63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0,461,271,117.30	9,562,588,231.9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55,644,592,439.93	55,494,592,439.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141,288.79	171,563.17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4,309,653.29	5,290,333.3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645,676.09	5,186,040.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651,689,058.10	55,505,240,376.97
资产总计	66,112,960,175.40	65,067,828,608.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	-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	-
应付职工薪酬	-	-
应交税费	92,673.27	3,993.46
其他应付款	330,408,648.34	721,446,863.02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217,408.95	419,435,811.32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353,718,730.56	1,140,886,667.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7,400,000,000.00	7,4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50,128,018.00	50,128,018.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00	650,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50,128,018.00	8,100,128,018.00
负债合计	10,603,846,748.56	9,241,014,685.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50,852,592,439.93	50,852,592,439.93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93,978,207.41	81,185,257.04
未分配利润	-437,457,220.50	-106,963,773.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509,113,426.84	55,826,813,923.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6,112,960,175.40	65,067,828,608.93

公司负责人：王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峰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358,185,026.54	8,887,090,989.22
其中：营业收入	8,358,185,026.54	8,887,090,989.22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7,942,120,863.90	8,502,128,097.42
其中：营业成本	7,093,879,113.36	7,662,250,241.41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66,805,612.51	58,701,060.76
销售费用	64,556,045.20	66,274,253.82
管理费用	348,898,114.21	342,503,980.09
研发费用	114,342,378.19	121,013,231.94
财务费用	253,639,600.43	251,385,329.40
其中：利息费用	355,243,158.12	347,044,366.83
利息收入	100,326,233.88	100,983,665.56
加：其他收益	592,817,987.29	566,799,307.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6,531,093.79	148,613,165.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33,347.36	10,758,155.2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194,665,846.25	39,784,322.71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008,859.81	-34,958,904.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161,285.43	-46,453,952.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294,831.76	5,982,946.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9,631,832.59	1,064,729,776.66
加：营业外收入	8,162,531.15	12,652,964.15
减：营业外支出	60,042,592.86	9,065,466.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7,751,770.88	1,068,317,273.92
减：所得税费用	67,000,806.46	56,752,769.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0,750,964.42	1,011,564,503.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0,750,964.42	1,011,564,503.9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7,212,911.82	955,440,474.1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538,052.60	56,124,029.8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588,655.85	34,299,919.8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415,998.18	34,193,665.1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768,099.61	34,020,743.0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768,099.61	34,020,743.0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47,898.57	172,922.0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47,898.57	172,922.08
(9)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72,657.67	106,254.6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94,339,620.27	1,045,864,423.8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9,628,910.00	989,634,139.3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4,710,710.27	56,230,284.4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峰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	-
减：营业成本	-	-
税金及附加	-	-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7,114,839.82	14,651,835.31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5,443,699.07	-12,795,020.36
其中：利息费用	1,202,258.37	1,298,661.83
利息收入	6,665,899.33	14,106,848.85
加：其他收益	35,494.46	36,534.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0,130,000.00	97,675,3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4,850.00	-199,957.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1,538.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8,119,503.71	95,633,524.20
加：营业外收入	-	22,299.24
减：营业外支出	190,000.00	25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929,503.71	95,405,823.4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929,503.71	95,405,823.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929,503.71	95,405,823.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	-	-

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7,929,503.71	95,405,823.4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王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46,880,308.96	9,547,315,602.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685,480.55	17,012,429.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85,229,270.77	2,081,315,104.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12,795,060.28	11,645,643,136.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86,411,598.08	6,299,845,050.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	-	-

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8,781,892.84	646,768,519.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084,195.92	204,834,596.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833,892.90	175,202,50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0,111,579.74	7,326,650,673.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2,683,480.54	4,318,992,462.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8,744,376.25	462,832,400.6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397,746.43	137,855,010.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5,982,946.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0,412,327.19	100,983,665.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8,554,449.87	707,654,022.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6,167,521.92	219,448,673.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7,980,514.18	793,887,814.3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94,831.7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8,442,867.86	1,013,336,48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0,111,582.01	-305,682,464.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8,595,637.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08,498,860.78	9,628,768,785.5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59,400,000.00	6,39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67,898,860.78	16,032,364,422.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210,278,817.98	11,112,605,582.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21,462,538.80	2,434,836,465.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1,536,102.53	2,306,078,065.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13,277,459.31	15,853,520,113.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45,378,598.53	178,844,309.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64,300.92	-1,267,942.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37,519,235.06	4,190,886,363.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97,549,492.36	6,506,663,128.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60,030,257.30	10,697,549,492.36

公司负责人：王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94.46	631,252,265.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94.46	631,252,265.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780,741.83	7,564,322.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3,946,504.46	2,874,080,025.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4,727,246.29	2,881,644,34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4,691,751.83	-2,250,392,081.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0,130,000.00	97,675,3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	-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65,899.33	14,106,848.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795,899.33	111,782,148.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8,746.56	8,637,173.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1,80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188,746.56	1,810,637,173.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2,847.23	-1,698,855,024.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3,9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700,000.00	9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9,700,000.00	4,8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2,750,660.74	295,081.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2,750,660.74	295,081.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6,949,339.26	4,799,704,918.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864,740.20	850,457,812.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88,999,263.33	238,541,450.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7,864,003.53	1,088,999,263.33

公司负责人：王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峰

